

建築藝術研究所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培育計畫書

一、單位發展願景、定位與特色

本所之設所宗旨為培育建築創作人才，在此將「建築」定義為人類生活環境的全部，而「建築藝術」乃指人類為塑造其生活環境所投入之意向性行動及其成果。強調「藝術」，乃著眼於與國內一般建築系所明確區別，本所不以培養專業建築師為目標，而是在碩士養成階段聚焦於特定的環境藝術主題，吸引對此有興趣的特定人才，施以深入而有效的訓練，強化其在該主題上的創作能力。

本所目前配合師資專長，設定三個教學主題進行教學：創意創作組、「場域·結構·行動」組、城鄉思維與實踐組，其個別發展方向說明如下：

- A. 創意創作組：以研究建築藝術的形態語言及探討空間行為的人文思想為創作方向。並從臺南居民居屋型態及數位建築與創作建築之思維為發展課題。
- B. 「場域·結構·行動」組：以「實驗－體驗」創作精神，來研究建築中之構造美學與空間場域間的氛圍與形塑，並以環境涵構中場所的建構為創作核心，來進行當代空間場域論述之探討與實踐。
- C. 城鄉思維與實踐組：引導學生關心台灣城鄉的空間議題，學習調查研究方法，進而選定實作課題，透由空間營造、展演、論述等多樣方式來突顯、陪伴或改造社區所面臨的問題。

自設所以來，本所逐漸建立起特定的形象，累積相當的社會能見度。一方面是教學內容本身即與一般建築專業有明顯的不同，其成果得以在台灣社會或國際上得到肯定；其次是，教學上強調實作，每每以社會為實踐場域，透過展覽、藝術行動或社區參與等，展現出行動力與藝術表現力。

衡酌本所設立條件及專業發展趨勢，本所發展願景為：

- (1) 追求設計的創意理論新方向。

加強獨立研究創作思考與文本能力型態運轉下對建築的詮釋與定義，培育建築藝術的前瞻性與創造力，開拓建築創作學術研發之文本與思維。

(2) 摸索身體感知營造空間之新知能。

試圖以「遊戲」的概念來作為探索創作、品玩建築空間的情境與魅力，持續積極爭取國際展演機會。盡力去呈現理想的空間品質時，堅持要以一個開放者的態度邀請進駐者參與建構他生活的部分，透過如此開放建築的變動性及未來生活者的持續參與，使生活保留最多的可能性與記憶；也留下建築最豐富的面貌。

(3) 呼應全球的永續環境新價值。

運用多元、跨學科的研究興趣與創作方法，以促進建築設計、城鄉規劃、社會生活嶄新型態的產生。積極關注當地與全球性真實環境的變遷，尋求以貼切、獨特實踐方式介入的任何可能，追求永續的環境。

二、單位教育目標

為配合本校一向強調創造與實作的特色，本所善用學校資源，鼓勵學生吸收其他藝術學門之精華，以追求建築藝術創新之道；同時，本所亦善用地域性的人文與社會資源，提供學生更多實地操作的機會，鍛鍊其營造環境之整體知能。為達成設立宗旨，本所訂定三項具體教育目標：

- (1) 培育建築藝術的前瞻性與創造力，開拓建築創作學術研發之文本與思維。
- (2) 實踐「做中學」與「做中煉」之建築教育理念及教學場域，並進行在地發聲之空間場域的實驗與創作建構。
- (3) 培育能全面性掌握城鄉生活環境營造技能的空間企劃經營人才。

三、單位優勢、劣勢、機會及威脅(SWOT)分析

SWOT 分析

Internal 內部 (組織)Attributes of the Organization	S (優勢)	W (劣勢)
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所以藝術為出發點，係全國唯一設立在藝術大學中之建築藝術研究所。本所發展的三個組別也是其他學校沒有的。 2. 藝術學校有師徒制的傳統，教學上的彈性讓建築藝術的創作爆發力得以發揮。本所各組師生之表現有目共睹。 3. 本校其他系所之教學可提供本所學生所需的技術支援，在公共藝術創作、影像記錄、乃至音樂呈現等。 4. 本所教學軟硬體設備完整，各組皆設有獨立完善的工作室，各組依各自的創作方向擁有所需機具設備。 5. 本校校園環境優美富含藝術氣息，可激勵學生將藝術與生活結合。 6. 學校設有獎勵制度，提升教師創作、研究、產學合作之意願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校地處臺南市郊區，交通便利性較差，導致學生因地緣性的考量而選擇報考其他學校；兼任師資與評圖老師也較難聘請。 2. 受限於師資員額，專任教師之課程負擔頗重。 3. 教學、創作所需機具眾多且使用頻繁，導致維修經費高。 4. 本校大學部並未設置建築系，缺乏大學部學生來源、與學生素質不易掌控。
External 外部(環境) Attributes of the Environment	O (機會)	T (威脅)
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各組之教師在該主題領域有一定之成就，累積廣大人脈，兼可引入提供教學、社會服務等重要助力。 2. 建築的藝術性隨著社會進步而愈來愈被重視，本所三大主題因此在專業發展中取得一定之能見度，未來亦有其發展潛力。 3. 本校為南部唯一之藝術大學，隨著南高二都升格，藝術發展之重要性日增，必然提昇發展機會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國內、國外建築領域相關研究所設立數量多，學生選擇多，招生之競爭勢必加劇。 2. 少子化現象及景氣問題影響招生來源，雖有國立大學優勢，不至於招生不足，但恐影響招生之選擇性，長久造成學生素質低落! 3. 現任師資年紀相仿，受限名額不易有多元師資提供替代喘息機會。

四、學生應具備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

為確保本所學生畢業時能達成上述之教育目標，本所依據所訂之教育目標，並參照校、院訂定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，進一步訂定學生畢業時應具備之核心能力如下表，做為學生更明確與具體之學習準則。

同時為使本所之課程規劃與設計能確保學生學習成效，本所主動參酌業界看法，並將學生納入本所課程委員會中，共同規劃一套能確保學生學習成效之課程，課程架構能明確反映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，並同時包含通識素養、基礎科學及學術專業課程。

各組教師全權規劃其課程，基本架構為數門必修課程，多為實作實習課程，另搭配以數門講說或理論課程。學生之學習，即經由本所各組之課程，加上一定比例之外所、其他學院之課程共同構成。

本所訂定之學生基本素養、核心能力和評核指標說明如下：

系所	學生基本素養	核心能力	評核指標
建築藝術研究所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審美認知與欣賞 • 藝術表達與分享 • 藝術應用於生活 • 協調分工與團隊合作 • 人文素養與國際視野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空間體驗與詮釋能力 	指標 1：覺察形體、材質、色彩等空間形式的構成原則。 指標 2：能理解媒材與空間創作的關係。 指標 3：能詮釋作品與其所在之脈絡的關係。 指標 4：能區別空間作品之風格與價值。
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空間藝術創作能力 	指標 1：能掌握特定之空間創作技術。 指標 2：能控制空間作品之完成度。 指標 3：能透過作品的形式來詮釋理念。 指標 4：能廣泛關注新媒材與科技之應用於創作。
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溝通表達與分享能力 	指標 1：能以口語或文字適切表達創作理念。 指標 2：能說明特定主題之創作與理論的關聯。 指標 3：能具同理心與人分享對作品之詮釋。

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多元藝術關懷與思維能力 	<p>指標 1：對各類藝術能有好奇心且主動蒐集資訊。</p> <p>指標 2：了解視覺藝術與文化創意產業之關聯。</p> <p>指標 3：對人類處境與藝術發展能持續關懷。</p>
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空間企劃、策展與評論能力 	<p>指標 1：能策劃跨領域之藝術行動。</p> <p>指標 2：能執行特定類型之創作展覽。</p> <p>指標 3：能書寫藝術評論或研究。</p>